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
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后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备案证明。
- 特别风险提示：股权投资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报期；基金运行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市场竞争、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交易方案整合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基金在设立和运行过程中，可能存在未能寻求到合适的投资标的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产业基金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深耕和传播绍兴黄酒的品牌文化，提高黄酒产业在全国及全球的影响力，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古越龙山绍兴酒发展基金的议案》，拟与杭州大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头投资”）开展合作，通过设立产业基金的方式，开展产业投资。

基金规模 3000 万元，公司作为发起人，负责向基金出资人民币 2900 万元，占基金规模 96.6667%；大头投资作为基金管理人（GP），出资 100 万元，占基金规模 3.3333%。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7 日披露的《古越龙山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成立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1. 签署合伙协议情况

2023年4月17日、5月19日，公司与大头投资签署了《杭州古越龙山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或“协议”）及《补充协议》，详见公司于4月18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合伙协议暨投资古越龙山绍兴酒发展基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5月24日披露的《古越龙山关于签署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暨投资古越龙山绍兴酒发展基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2. 完成工商登记及出资情况

杭州古越龙山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3年3月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500万元实缴出资。

二、产业基金进展情况

近期，公司取得通知，杭州古越龙山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3年5月25日已获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产品编码：SZY707。该基金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基金备案信息已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网址为 www.amac.org.cn）公示。

公司将对参与投资的进展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及时了解该私募基金投资的运作情况，加强监督，并提前做好资金管理安排，将密切关注该项投资的后续运作情况，及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披露相关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